

# 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
## 2020年第32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高爾夫代表隊教練、選手遴選辦法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110年6月9日心競字第1100003508號書函備查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體育署 107 年 7 月 10 日臺教體競(一)字第1070024855 號函。
- 二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108年3月8日心字第1080001564 號函、110年5月13日心競字第 1100002958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2020年奧運將在日本東京舉行，高爾夫本次列為正式比賽項目，賽制為72洞比桿賽，男子選手賽事為2021年7月29日至8月1日，女子選手賽事為2021年8月4日至8月7日。男女比賽選手各為60人，世界排名前15名的選手將直接獲得參賽資格(但每國代表至多4名)。而在前15名之外，選手將依據排名確定參賽資格，其中每個國家參賽人數不能超過2人。本會為備戰東京奧運，以奧運奪得男女各一面獎牌為總目標。

參、組織：本會將組成 2020 東京奧運計畫選訓小組，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事宜。

### 肆、教練團遴選：

#### 一、遴選方式：

##### (一) 遴選方式：

1. 組團委員會給予教練名額1名時，遴選方式如下：

依照男子及女子選手奧運排名，由較高順位之選手指定1名。

2. 組團委員會給予教練名額2名時，遴選方式如下：

依照男子奧運排名最高之選手及女子奧運排名最高之選手各指定1名。

於最終參賽名單確認前，先行徵詢選手指定教練，若選手並無指定，可授權由協會遴選。(須簽署授權書如附件一)

(二) 教練具備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A級教練證(外籍練除外)。

伍、選手選拔：參賽名單依國際高爾夫總會(IGF)所公告，男子選手於 6/22 公布排名；女子選手 6/29 公布排名作為參賽依據。(依照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、國際高爾夫總會公告之奧運資格辦法)。7/1 確認所有參賽選手名單。

### 陸、附則：

- 一、由本會選訓委員會成立專案小組進行規劃，由高爾夫協會進行後勤資源整合。
- 二、選手服用任何藥物時，均應向醫療小組諮詢並經醫師同意，始能為之。
- 三、定期邀請技術專家研商訓練績效並安排各級長官前往督導鼓勵選手。
- 四、邀請教育部體育署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人員，以瞭解培訓狀況及協助處理有關問題，並作為考核訓練績效參考。

柒、本遴選辦法經本會選訓會議開會通過後，送國訓中心彙整，提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2021 東京奧運教練遴選授權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(以下簡稱本人) 為 2021 年第 32 屆日本東京奧運  
高爾夫代表隊隊員。

依照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2021 年第 32 屆東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代表隊教  
練、選手遴選辦法第肆點教練團遴選內容，

本人不指定教練，授權由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遴選。

若本人於東京奧運獲得成績，有關教練之相關獎勵(如國光獎章等)將作為  
中華高協發展基層高爾夫推廣之用。

此至

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